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中证韩交所中韩半导体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临时停牌公告

近期，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华泰柏瑞中证韩交所中韩半导体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扩位证券简称：中韩半导体ETF华泰柏瑞，交易代码：51331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11月9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若本基金午间收盘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仍处于较高水平，本基金有权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2026年11月9日下午盘中临时停牌至收盘的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本基金为QDII基金，通过QDII投资额度投资于境外市场将受到额度制约，外汇额度、市场波动等因素均会影响本基金的折溢价，折溢价水平的变化也会对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产生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

三、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9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临时停牌公告

近期，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华泰柏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扩位证券简称：纳指ETF华泰柏瑞，交易代码：51311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11月9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若本基金午间收盘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仍处于较高水平，本基金有权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2026年11月9日下午盘中临时停牌至收盘的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本基金为QDII基金，通过QDII投资额度投资于境外市场将受到额度制约，外汇额度、市场波动等因素均会影响本基金的折溢价，折溢价水平的变化也会对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产生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

三、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002777 证券简称：久远银海 公告编号：2026-040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3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11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连春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李海燕女士、郝敏宏女士、袁宗宣先生、陈泉根先生、乔登俭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候选人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相关候选人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提名李海燕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提名郝敏宏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提名袁宗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提名陈泉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提名乔登俭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张腾文女士、雷航先生、李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候选人当选公司独立董事后，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相关候选人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提名张腾文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提名雷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提名李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公司章程》工商备案登记事宜，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备案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结果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修订后的《股东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6年11月24日(星期二)下午14:30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3)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对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九日

附件一：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李海燕女士简历

李海燕，女，出生于1974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2012年进入四川久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四川久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四川久远化工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四川久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四川久远创新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海燕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郝敏宏女士简历

郝敏宏，女，出生于1984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政工师。2012年进入四川久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四川久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经理、党办主任、董事会秘书。兼任四川久远创新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先进技术成果西部(绵阳)转化中心(绵阳科技城先进技术研究院)执行理事。曾就职于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通信部、四川久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郝敏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袁宗宣先生简历

袁宗宣，男，出生于1973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12年进入四川久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四川久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兼任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神光光学集团有限公司，四川久远环保安全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曾就职于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环保中心、四川恒泰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中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四川久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宗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陈泉根先生简历

陈泉根，男，汉族，出生于1968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研究员。2012年至今在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计算机应用研究所工作。兼任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就职于原电子部第41研究所，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电子工程研究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泉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 乔登俭先生简历

乔登俭，男，出生于1976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9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获学士学位。2008年11月起在本公司工作，历任公司互联网事业部经理、研发中心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助理总裁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裁。2023年11月至2025年11月曾任公司董事。曾就职于四川银海软件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软件工程师、系统架构师、研发中心总经理等职务。

乔登俭先生长期从事软件架构设计和产品研发工作，在软件架构设计、技术管理、研发管理、项目管理、信息化工程项目建设等领域有丰富的经验，负责公司多项软件产品研发和多个项目实施工作，并承担十余项科技部、工信部、发改委、四川省、成都市、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等各类基金课题研究工作，获部省级科技进步奖三等奖三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乔登俭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5.610股，持股比例为0.0014%。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附件二：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张腾文女士简历

张腾文，女，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财务管理博士，西南财经大学副教授，研究生导师，高级经济师。兼任四川省会计学会监事，成都市检察院专家，上市公司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西南财经大学证券与期货学院行业分析研究所所长，上市公司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省商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南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腾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雷航先生简历

雷航，男，出生于1960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学位，电子科技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电子科技大学信息与软件工程学院副院长、党委书记。主要从事嵌入式实时计算、大数据分析等技术的研究；获国防科技进步三等奖、四川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云南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四川省第八届高等教育教学成果二等奖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雷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李彦先生简历

李彦，男，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学位，四川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省委省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第二届、第三届委员，四川省学术技术带头人，主要从事创新设计理论与方法及计算机辅助工具、人工智能技术在制造系统中的应用等领域的研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777 证券简称：久远银海 公告编号：2026-042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总经理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2	第二十一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一) 公开发行股份； (二) 非公开发行股份； (三) 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四) 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一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一)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二)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三) 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四) 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3	第六十六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持有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公开征集股东权利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有关规定，导致公司或者其股东遭受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十六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会审议下列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应当对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披露： (一)选举、更换董事，决定董事薪酬事项； (二)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三)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四)相关方变更承诺的方案； (五)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方案； (六)关联交易、提供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提供财务资助、募集资金使用，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投资等重大事项； (七)证券发行方案、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管理层收购、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方案，分拆所属子公司上市方案； (八)公司拟决定其股票不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 (九)独立董事认为有可能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事项； (十)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持有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公开征集股东权利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有关规定，导致公司或者其股东遭受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第九十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 (一) 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 (二) 不得侵占公司财产、挪用公司资金； (三) 不得将公司资产或者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四) 未向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报告，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经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决议通过，不得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 (五) 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但向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报告并经股东会决议通过，或者公司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规定，不能利用该商业机会的除外； (六) 未向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报告，并经股东会决议通过，不得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同类的业务； (七) 不得接受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 (八) 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 (九) 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十)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忠实义务。 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其近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以及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其他关联关系的关联人，与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适用本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	第九十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 (一) 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 (二) 不得侵占公司财产、挪用公司资金； (三) 不得将公司资产或者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四) 未向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报告，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经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决议通过，不得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 (五) 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但向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报告并经股东会决议通过，或者公司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规定，不能利用该商业机会的除外； (六) 不得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但向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报告并经股东会决议通过的除外； (七) 不得接受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 (八) 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 (九) 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十)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忠实义务。 公司董事根据前款第(五)项、第(六)项规定，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业务的，应当充分说明原因，历范自身利益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措施，对公司的影响等，并予以披露。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参照前两款规定履行职责。 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其近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以及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其他关联关系的关联人，与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适用本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
5	第九十七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公司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九十七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公司设董事长1人，董事长由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6	第一百〇三条 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一百〇三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7	第一百〇二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 主持股东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 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 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 (四) 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 (五) 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并签署应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 (六) 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报告； (七) 股东会、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〇二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 主持股东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 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 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 (四) 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 (五) 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报告； (六) 股东会、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上述变更经过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公司章程》的工商备案登记手续，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备案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结果为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工商备案登记事宜。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777 证券简称：久远银海 公告编号：2026-043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11月6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26年11月24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2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本次股东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24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2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1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银海芯座2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李海燕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郝敏宏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袁宗宣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陈泉根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乔登俭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张腾文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雷航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彦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3、议案1、2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5人、独立董事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议案3、4、5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公告。前述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及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26年11月20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3. 登记地点：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银海芯座25楼证券投资部

邮政编码：610063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8-65516099

传 真：028-65516111

联系人：廖礼波

5. 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77”，投票简称为“银海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